

岳阳市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岳阳市应急管理局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5 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中央、省、市关于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依法行政，提升执法效能，全力推进应急管理法治建设，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现将全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措施和成效

（一）强化理论引领，健全依法决策机制。一是深化理论学习。局党委切实履行全面依法治国职责，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坚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会“第一议题”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点内容，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将学法、考法、用法、述法纳入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夯实法治理论基础，推动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实践。二是规范决策程序。制定并公布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严格执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建立健全内部合法性审查机制，所有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均须经法制机构审查。三是加强规范

性文件管理。严格执行《湖南省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全面实行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印发（“三统一”）。组织开展涉及妨碍市场准入和公平竞争的涉企政策文件专项清理，目前，我局现行有效的涉企规范性文件仅1件，内容符合公平竞争要求。四是发挥法律顾问作用。聘请湖南理威律师事务所担任常年法律顾问单位，在重大行政决策、突发事件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答复和行政复议应诉等工作中充分听取法律意见，进行风险评估，确保行政行为合法合规。

（二）优化政务服务，提升普法宣传实效。一是推进审批改革服务。深化“放管服”改革，精简审批环节，优化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全面推行“一网通办”。加强审批与监管协同，依法严格开展行政许可的书面审查和现场核查。2025年共办理行政审批事项417件，市政务中心组织的回访满意率为100%。二是加强法治能力建设。144名在编在岗人员参加如法网学法及考试，实现了学法参与率和通过率两个100%；组织36名执法人员参加行政执法资格培训考试，14人新取得执法资格；开展全市应急管理系统行政执法专题培训，邀请省厅、市司法局专家授课，提升队伍法治素养和执法能力。三是落实普法责任制。制定年度“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推广“说理式”执法。持续开展“送法进企业”“送法下基层”活动。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主题，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5·12”防灾减灾日、119消防宣传月等系列活动，深入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全年全市

累计开展各类宣传培训活动 1.2 万场次，发送微信、短信、广播等提示信息 100 万条次，基本实现城乡安全宣传全覆盖。

（三）规范执法行为，推行公正文明执法。一是严格实施监督检查计划。依据法律法规规章的立改废及当前涉企执法检查等文件要求，对全系统涉企行政检查事项进行常态化梳理与动态调整。年内确定并公布涉企行政检查事项 29 项，按规定报市司法局备案，确保检查事项于法有据、清单之外无检查。制定《岳阳市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报市政府审批后实施，我局全年依法实施行政检查 249 次，计划完成率 100%。二是强化重点领域安全监管。组织对全市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开展“消地协作”专项检查督导，全面推行石化企业动火作业报备和特级、一级动火作业上门监督指导机制，紧急叫停违规作业 56 起，确保了化工企业大检修期间的生产安全。组织有限空间、粉尘涉爆领域专家对 30 家企业开展指导服务；扎实推进非煤矿山“三个一批”分类处置，推动 8 个采矿权淘汰退出，完成 12 座地下矿山隐蔽致灾因素的普查治理。三是深入开展执法专项整治。在全市应急管理系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专项整治行动，目前暂未发现我市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存在乱罚款、乱查封等严重违规行为。制定执法监督计划，全年随机抽查评查行政执法案卷 26 本，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50 余个。积极配合市司法局开展案卷评查，对抽取的 30 个案卷存在的问题，督促相关科室单位全部整改到位。四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持续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完成公

共信用信息归集目录清理上报，督促落实执法信息事前、事中、事后公开。严格执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督促执法人员规范使用执法记录仪及行政执法管理系统。强化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全年完成 63 起行政处罚案件法制审核，对其中 38 起重大复杂案件提请局案审会集体审议。

（四）完善监督机制，依法化解矛盾纠纷。一是主动接受各方监督。聘任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担任安全生产监督员，对我局依法行政、依法治安相关工作开展监督。自觉接受市人大、市委依法治市办开展的法治政府建设专项监督、安全生产“三法一条例两办法”执法检查，对指出的问题立行立改。二是畅通群众诉求渠道。在局门户网站、岳阳日报公布举报电话，明确责任科室和责任人，规范办理流程，烟花爆竹领域印发《关于严厉打击烟花爆竹非法违法行为暨举报相关线索奖励的通告》，发放举报奖励 26.18 万元，营造安全生产群防群治良好氛围。三是妥善化解行政争议。积极应对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有效防范化解法律风险。全年共组织应对行政处罚听证申请 6 起，办理化解行政复议 140 件，出庭应对行政诉讼案件 2 件，无案件被纠错或败诉。通过组织听证、协调沟通、依法答辩、推动实质化解等方式，维护法律权威和当事人合法权益。组织执法人员、法制审核人员到人民法院旁听行政诉讼案件审理，以案说法，增强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依法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意识。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法治理论学习的深度与实践转化不足。学习多集中于会议传达和文件宣读，缺乏系统性、针对性的深入研究。对于新出台或修订的法律法规，学习理解不够透彻，未能紧密结合辖区实际风险点进行案例式、研讨式学习，运用法治思维创造性解决复杂问题、依法决策和风险研判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有待提升。**在行政执法过程中，程序瑕疵、证据收集不规范、文书制作不严谨等问题时有发生。基层执法队伍专业力量相对薄弱，法律专业人才储备不足，对新兴风险领域的法律法规研究不够深入。**三是法治宣传的针对性和感染力有待增强。**法治宣传内容泛化，对于典型案例的挖掘和宣传力度不够，未能充分发挥“以案释法”的震慑和教育功能。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我局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统筹做好应急管理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坚持依法行政，依法办事，持续提高全系统干部职工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

（一）加强行政执法业务知识培训。结合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重点工作内容，邀请专家、学者及法律顾问定期开展行政执法业务知识专题培训，重点围绕行政执法典型案例分析、执法程序、执法文书的制作、使用及案卷管理等，通过采取大讲堂、以案释法、典型案例研讨等多种形式开展专题培训，推动应急管理执法工作创特色、出亮点、见成效。

（二）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持续抓好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及相关落实方案，切实规范涉企检查行为，完善执法流程，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建设。强化执法计划管理和分类分级精准执法。健全完善“行刑衔接”工作机制，提升执法威慑力。

（三）持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结合我市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充分利用公众号、电视、网络等媒介资源，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富有成效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举办2026年“5.12全国防灾减灾宣传周”、“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及系列宣传教育活动。深入重点领域企业开展安全知识专题培训及安全宣传“五进”和警示教育活动，不断提升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